

证券代码：870494

证券简称：厚利春

主办券商：华英证券

苏州厚利春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厚利春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了《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经事后核查，需做如下更正，并将更正后的公告《关于预计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更正后）》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

一、更正事项的具体内容：

更正前：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2023年发生金额	（2022）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采购零配件	450,000.00	1,309.73	
出售产品、	销售产品	2,400,000.	334,194.69	

商品、提供劳务		00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2,850,000.00	335,504.42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趋势预计。

（二）基本情况

1、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西横港街15号，实际控制人郑振晓，注册资本13,678.2万人民币，主要业务是厂用防爆电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不同行业内具备特殊生产环境的客户提供高等级防爆电器产品。公司预计2023年度向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金额合计不超过2,000,000元人民币（含税）；向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零配件，金额合计不超过400,000元人民币（含税）。

更正后：

（三）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2023年发生金额	（2022）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如有）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	采购零配件	900,000.00	1,309.73	

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2,400,000.00	334,194.69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3,300,000.00	335,504.42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趋势预计。

（四）基本情况

1、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苏州市相城区阳澄湖镇西横港街15号，实际控制人郑振晓，注册资本13,678.2万人民币，主要业务是厂用防爆电器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不同行业内具备特殊生产环境的客户提供高等级防爆电器产品。公司预计2023年度向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产品，金额合计不超过2,000,000元人民币（含税）；向新黎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零配件，金额合计不超过850,000元人民币（含税）。

二、其他相关说明

除上述内容外，其他内容均未发生变化。

公司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苏州厚利春塑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2月23日